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2年8月19日（星期五）下午15:00以现场会议和电话会议系统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至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其中独立董事实际出席3名。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金张育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上半年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具体内容请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名与会董事，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公司《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此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如实反映了公司 2022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

具体内容请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 名与会董事，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19 日